项目编号：JBJY-TP-2026062

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靖边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时　　间：2026年08月02日

谈判文件签署栏

<table>
<tr><td colspan="4">签署栏</td></tr>
<tr><td colspan="2">签发

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盖章）</td><td colspan="2">签发

采购单位

（盖章）</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td><td>项目联系人</td><td></td></tr>
<tr><td colspan="2">联系电话：0912-4636977 转 8002</td><td colspan="2">联系电话：</td></tr>
</table>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第一章　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8月0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BJY-TP-2026062

项目名称：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807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807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070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水库工程施工	8070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07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3）《民政部、财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4）《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5）《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6）《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7）《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8）《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9）《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10）《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11）《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12）《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财务状况证明：提供完整的2025年度赋码财务报告，并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的财务报告编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资信证明;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8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8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誉要求：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记录失信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须从谈判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8）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等（格式详见谈判文件）；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www.ylcredit.gov.cn/）；

（9）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扫描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10）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11）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2）拟派项目经理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B证），且无参与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无参与其他在建工程的承诺函）。

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8月03日至2026年08月05日，每天上午00: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23:59:59（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时间：2026年08月0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榆林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8月0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榆林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谈判文件。电子谈判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谈判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2）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

（CA锁）对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响应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

（3）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靖边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地址：靖边县东环路

联系方式：1522918956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靖边县统万路120号

联系方式：0912-4636977 转 800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克、李春雨

电话：15229189562 、0912-4636977 转 8002

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8月02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说明：本前附表是对谈判文件的修改、补充和摘要，其内容与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本前附表为准。

项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BJY-TP-2026062
2	项目性质：财政资金
3	采购人：靖边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4	采购内容具体见谈判文件第四章谈判内容及采购需求 本次采购、报价、谈判、评审和合同授予均以项目为单位，供应商必须就整个项目进行响应。
5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谈判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08月0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谈判时间：2026年08月06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谈判地点：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榆林市不见面开标系统）
6	工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 质保期：1年
7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8	付款方式：工程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97%，剩余3%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无息）。（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陕财办采[2024]5号）具体标明）。

9	谈判有效期：谈判响应文件从开标之日起，谈判有效期为 90 日历天。
10	踏勘现场：供应商可根据谈判文件的招标内容自行踏勘现场，由此引发的费用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踏勘现场。
11	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的资格条件： （1）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及2025年企业年度报告书； （2）财务状况证明：提供完整的2025年度赋码财务报告，并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的财务报告编码，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资信证明；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8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的扫描件）；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8月至投标截止时间止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7）信誉要求：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记录失信的投标人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时间须从谈判文件发出开始至投标截止时间内)； （8）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

	诺书等（格式详见谈判文件）；投标人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www.ylcredit.gov.cn/）； （9）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扫描件（附到资格证明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授权他人参加谈判的，须提供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10）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11）提供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12)拟派项目经理提供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B证），且无参与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无参与其他在建工程的承诺函）；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备注：（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投标人提供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视为独立投标，不分包。 注：以上为必备资质，谈判开始后由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缺一项或某一项达不到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12	根据陕财办会函〔2022〕5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启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告“二维码”赋码查验功能的通知》2022年10月 1日起，会计师事务所应出具赋码审计报告，使用者应接受和使用赋码审计报告。赋码审计报告电子版、黑白打印纸质版、彩色打印纸质版具有同等效力。
13	合同签订：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合同。
14	其他： 1、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出。 2、当供应商不足三家时，按相关文件执行。

<table>
<tr><td>15</td><td>是否电子标：是</td></tr>
<tr><td>16</td><td>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td></tr>
<tr><td>17</td><td>不允许提供备选方案。</td></tr>
<tr><td>18</td><td>谈判报价轮次：
多轮（响应文件中报价为第一轮，谈判不见面开标会议为第二轮）
第二轮报价时间：各供应商在 CA 锁上进行最后报价。</td></tr>
<tr><td>19</td><td>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table>
<tr><th>序号</th><th>银行名称</th><th>产品名称</th><th>贷款额度</th><th>贷款期限</th><th>贷款利率</th><th>办理时效</th><th>联系人</th></tr>
<tr><td>1</td><td>长安银行</td><td>政采贷</td><td>1000万元</td><td>1-3年</td><td>3.45%</td><td>72小时</td><td>魏 众
15109123951</td></tr>
<tr><td>2</td><td>中信银行</td><td>政采E贷</td><td>1000万元</td><td>1-3年</td><td>3.45%起</td><td>24小时</td><td>高 明
18992218795</td></tr>
<tr><td>3</td><td>光大银行</td><td>政采贷</td><td>1000万元</td><td>1-3年</td><td>3.45%</td><td>72小时</td><td>艾思宇
13509127997</td></tr>
<tr><td>4</td><td>交通银行</td><td>秦政贷</td><td>1000万元</td><td>1年</td><td>3.45%</td><td>24小时</td><td>张 飞
15291296886</td></tr>
<tr><td>5</td><td>中国银</td><td>政采</td><td>1000</td><td>1-3年</td><td>3.45%</td><td>72小时</td><td>李 浩</td></tr>
</table></td></tr>
</table>

		行	贷	万元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20	信用承诺公示要求： 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329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投标单位、授权代表），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相关交易主体注册、登陆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 信用承诺操作相关事宜如下： （1）进入信用中国“陕西榆林”页面，点击信用承诺，右上角显示主动上报，在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承诺事项，承诺事项的名称为原纸质版的标题名称。 （2）承诺时间为供应商下载谈判文件后（含当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不含当日）。 （3）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货物类/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

	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财政局；承诺有效期为1年，并在平台中体现承诺时间及有效期时间。 （4）承诺事项名称：选择《投标人信用承诺》；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为1年,并在平台中体现承诺时间及有效期时间。 （5）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招标有效期并在平台中体现承诺时间及有效期时间。 （6）承诺事项名称：《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承诺事由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承诺附件：按谈判文件给定的格式填写，需上传至承诺附件；受理部门为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承诺有效期同招标有效期并在平台中体现承诺时间及有效期时间。 注：①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谈判无须上报《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和提供授权委托人信用承诺； ②谈判开始后将进行核实查验,未按上述要求承诺或响应文件未提供承诺将否决投标。
21	特别提醒： 1、供应商须使用数字认证证书对电子化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2、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 jy.cn/）”的“服务指南 ” 栏目“下载专区 ”中，免费下载“ 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 ”及“政府采购投标单位操作手册 ”,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谈判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 ”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3、递交电子谈判响应文件。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

	心 平 台 （http://xxxq.sxggzyjy.cn/），选择“ 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 -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 ”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 进入，选择“上传谈判响应文件 ”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化谈判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4、谈判响应文件中所有涉及签字、盖章的，各投标单位须将所有签字盖章完成后上传。
22	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该项目将采取“不见面 ”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如下： 1、开标当日，请各供应商在开标截止时间前至少提前半小时登录“不见面 ”开标系统登录方式有以下几种： 1 ） 供 应 商 应 使 用 IE11 浏 览 器 输 入 网 址 ：http://111.20.184.126:8084/BidOpeningHall/bidhall/dqxianyang/login; 2）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进入； 3）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点击不见面开标模块选择榆林市进入。 2、供应商应按要求及时签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评审过程中，谈判小组成员可能会就某些问题要求供应商进行在线澄清，请供应商保持在线直到评审结束； 3、开标过程中，供应商在收到工作人员“开始解密 ”指令后，请及时使用 CA 对电子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解密。解密时所用 CA 应与加密竞争性谈判 响应文件时所用 CA 相同；注：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在解密时间内供应商全部解密完成后，可提前进入开标下一阶段。

	4、相关技术问题，请咨询软件开发商： （1）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400-928-0095 5、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下载方式：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选择【服务指南】-【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进行下载。
2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投标人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所属行业：建筑业。 3、所属行业划型标准：营业收入800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60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5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给与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4	信用查询：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进行查询。供应商存在不良行为记录的，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采购人应当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二）质疑和投诉

供应商如果认为谈判文件中涉及的采购需求（包括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要素及分值设置、采购内容和要求、合同条款等）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如果认为采购程序、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1、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财政部《质疑函范本》给定的格式进行填写，范本下载详见【财政部国库司（gks.mof.gov.cn）】网站〖首页•〉政府采购管理〗栏目中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链接地址：http://gks.mof.gov.cn/ztztz/zhengfucaigouguanli/201802/t20180201_2804589.htm

2、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在《质疑函》上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在《质疑函》上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授权代表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在法定质疑期内，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应当一次性提出。

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或潜在供应商；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函》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或缺乏必要的证明材料及证明材料不完整的；

（5）《质疑函》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6）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7）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4、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靖边县财政局提出投诉。

5、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6、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②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③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的投诉将被驳回，并将提出投诉的供应商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7、依法严惩捏造事实诬告陷害、诽谤他人的行为。

①《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3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②《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46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8、质疑函递交地址：

采购人：靖边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联系电话：15229189562

代理机构：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靖边县统万路120号

联系电话：0912-4636977转8002

9、投诉书递交地址：

靖边县财政局采购管理股　　联系电话：0912-4612667

注：本项目不接受电子邮件形式的质疑函。

（四）关于信用记录的查询和使用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阶段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对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甄别。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2、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但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的时间段为“谈判公告发布之日（含当日）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不含当日）”。信用记录查询的结果，将以纸质截图或将截图保存至电子介质的形式留存。供应商未如实填报《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

中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的，视为“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行为，拒绝其参与本次投标活动。

（五）执行优惠政策

对于小微企业（含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与本次投标，以及节能产品、环保产品的采购，执行国务院办公厅以及国家部委有关文件。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以及《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六）关于知识产权与保密事项

1、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产品及设计，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诉讼或索偿，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2、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供应商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供应商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七）政采贷业务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

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市场主导、财政引导、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目前的合作银行有：北京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平安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浦发银行、兴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秦农银行、浙商银行、中国银行、西安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

（八）供应商的投标费用自理

二、谈判文件

（一）谈判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章　谈判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谈判内容及采购要求

第四章　合同基本条款

第五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二）谈判文件的检查及阅读

供应商下载谈判文件后应仔细阅读检查谈判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谈判文件中所列事项、条款、规范要求及格式，在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做出全面的响应，并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供应商未详细阅读检查谈判文件造成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如本项目废标后需重新组织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编制、发布新版谈判文件，供应商应按新版谈判文件重新编制响应文件。原谈判文件及响应文件失效，如供应商按照原谈判文件给出格式编制，投标无效。

响应文件封面、投标函以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如有）应当与最新发布的谈判文件保持一致，否则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三）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

1、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其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个工作日，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3、各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下列地址发布的变更公告，也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查看左上角的信息提醒，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单独通知，因供应商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中的〖首页·〉市县公告·〉更正公告〗；

（2）【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中的〖首页·〉交易大厅·〉政府采购〗。

（四）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三、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谈判文件未列明，而供应商认为应当计取的费用均应列入报价中。报价时不论是否计取，采购人均按已计取对待。

（一）不得更改工程量清单计价表中的序号、项目编码、项目名称、计量单位、工程数量，必须按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内容填写；供应商改变工程量清单内容投标无效。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相应正版软件编制，编制依据以水利部《水土保持工程概（估）算编制规定》、《水土保持工程概算定额》和《水土保持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水总[2003]67号），未按照上述要求编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四）投标报价只能提交唯一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五）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行业标准，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四、响应文件

（一）响应文件的式样

本项目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形式。

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谈判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章、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

1、电子谈判文件下载。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 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谈判公告/出让公告〗 模块中选择项目点击“我要投标”，参与投标活动。然后即可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谈判文件。

2、电子谈判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可在全国公共 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2)”，并 升级至最新版本，使用该客户

端可以打开电子谈判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

3、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 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

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三楼窗口,电话：0912-3515031

（二）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日**。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三）响应文件的签署

1、响应文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并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不得由他人代签。

2、除供应商对错、漏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3、响应函、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信用承诺书、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电子公章。

4、未按上述要求签署，投标无效。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供应商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五）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4、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信用将收到影响。

（六）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1、逾期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2、提交的投标文件与本项目不相符；

3、投标人拒绝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4、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如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截止时间前未签到、供应商网络设备故障或沿用旧版谈判文件编制投标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投标文件；

5、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打开空白响应文件的；

6、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7、未按规定时间上传递交响应文件；

8、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或未通过响应文件有效性审查的；

9、提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或者无投标有效期的；

10、未按谈判小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

11、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评审后，认为在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方面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或有重大缺项漏项,明显不符合商务要求、技术规格、技术标准要求的；

12、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

13、谈判小组一致认为某供应商谈判最终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无法保证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

五、组织开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组织招标、开标、评标工作，整个过程受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

（二）采购代理机构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谈判活动，供应商必须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签名报到。

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三）开标时，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解密电子响应文件，按时不解密的，视为主动放弃投标资格。

（四）供应商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及时提出询问或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处理。

（五）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六）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标无法正常进行时，视具体情况确定是否停止开评标活动，并及时告知参加本项的供应商。

六、资格审查

谈判开始后，由评标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七、组织评标

（一）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宣布评标纪律；

3、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组织谈判小组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6、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谈判文件；

7、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谈判小组依照谈判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8、核对评标结果；

9、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二）谈判小组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发现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3、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4、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澄清或者说明；

5、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6、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

7、配合答复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8、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9、编写评标报告。

（三）组建谈判小组

1、为了确保评标工作的公平、公正，依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相关法规、规章，成立谈判小组。

评审专家对本单位的采购项目只能作为采购人代表参与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由本机构代理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

谈判小组成员名单在评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2、评标专家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采购人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自行选定评审专家的，应当优先选择本单位以外的评审专家。

3、评标中因谈判小组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谈判小组组成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谈判小组成员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谈判小组成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响应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谈判小组进行评标。原谈判小组所做出的评标意见无效。

（四）评标方法：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五）谈判程序

谈判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谈判报价、符合性审查、谈判过程、谈判承诺、最终报价、评审阶段。通过资质审查合格的各供应商，只有在响应文件及谈判承诺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和满足技术、商务需要的才有最终报价和评审的机会。

1、第一次谈判报价。

2、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全部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谈判小组要审查每份谈判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谈判文件的要求。实质上没有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谈判小组应告知有关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成为实质上响应。

审查如下：

按照以下内容对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一项不合格其投标即为无效投标。

1）响应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谈判文件是否一致；

2）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3）首次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

4）供应商首次谈判报价出现选择性报价；

5）无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6）工期、质保期及付款方式未达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7）商务要求未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8）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工程项目清单的；

9）响应方案未满足本项目需求；

10）谈判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离；

11）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

12）供应商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

13）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谈判文件给出格式填写需要上传的承诺书；

14）供应商有经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原色印章的按期交工保证承诺书；

15）供应商有经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原色印章的质量保证承诺；

16）供应商有经谈判代表签字并加盖原色印章的完成本项目的施工承诺书；

17）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8）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3、谈判响应文件的澄清

（1）谈判小组在对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谈判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依照民法中的过失责任原则，澄清、说明或补正前谈判小组将按最不利于投标供应商的原则对谈判响应文件做出评判。

（3）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响应文件应通过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应当在规定的澄清时限内按谈判小组要求的方式提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4）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谈判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谈判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内容将作为合同履行的重要依据。

4、谈判过程

谈判小组应在符合性评审的基础上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认真阅读，谈判小组必须对响应文件的采购内容等有关要求进行一对一谈判。请各供应商提前下载腾讯会议软件并调试正常，**并在腾讯会议室中等待谈判**，谈判小组将在腾讯会议室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等相关事宜，**会议时间为2026年08月06日10时30分，腾讯会议：314-638-404，会议密码：1234。（请提前下载）**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开启二次报价（最终报价），时长为30分钟，供应商未按时间内提交报价按投标无效处理，提交二次报价（最终报价）的供应商不足3家按废标处理。

5、最终报价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的供应商进入最终报价阶段。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二次报价相同时，谈判小组开启多次报价，只限于相同报价的供应商进行多次报价**）

供应商使用CA锁，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上进行最终报价。供应商最终报价出现《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要求的，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供应商应在30分内应当对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说明投标无效。

对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提供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排序，除此之外的其他情形均不适用本款规定。

谈判小组应审查供应商是否具备“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如不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或供应商未提供相关声明或证明材料，供应商不可以享受价格折扣优惠政策。

供应商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6、推荐成交候选人

经过最后报价，谈判小组按上述规则对最后报价做必要的价格扣除，按扣除后的价格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三名成交候选人。

7、编写评标报告

（1）谈判小组应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包括：谈判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供应商名单和谈判小组成员名单;评标方法和标准;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评标结果，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成交人;其他需要说明

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供应商根据谈判小组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谈判小组成员的更换等。

（2）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对拒绝说明理由的，报财政局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八、无效投标情形

（一）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2、不具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3、报价超过谈判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4、响应文件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报价；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7、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上传；

6、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信用承诺由同一单位承诺。

（三）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本次采购项目。供应商最终报价出现《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要求的，谈判小组启动异常低价响应审查，供应商应在30分内应当对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供应商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说明投标无效。

九、成交

（一）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工作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将发布成交公告。

（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发布媒体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上公告成交结果。

成交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四）在公告成交结果的同时，市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五）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十、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一）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按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不得对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内容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二）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三）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承诺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四）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五）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六）采购人应及时对采购项目进行验收。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七）采购人应当加强对成交供应商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对于成交供应商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一、废标情形

（一）谈判小组发现谈判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谈判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谈判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按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2、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废标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第三章 商务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项目概述	采购人名称：靖边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地 址：靖边县东环路 项目名称：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2	地点	项目实施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工期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
4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规范的验收“合格”标准。
6	合同价款	1.合同价即成交价，供应商应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完成本次谈判所要求的施工及服务项目验收合格的所有费用，包括产品费、材料费、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税金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谈判报价表中标明本次货物/服务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按无效投标处理。 2.本合同采用固定总价承包法，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付款方式	工程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的97%，剩余3%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付清（无息）。（甲乙双方在签订合同时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通知》（陕财办采[2024]5号）具体标明）。
7	质量安全	供应商提供的服务及施工质量必须符合国家和行业相关规定的现行标准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要求，供应商须对本项目质量及安全负责。
8	技术支持	提供全年的技术咨询服务。
9	验收标准	项目完成后，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及人员进行验收，验收费用由成交供应商承担。项目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验收规范和标准的 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验收不合格的，造成返工等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并负担采购人由此产生的一切相关损失。
10	工期延误	投标人应在合同规定期内完成该项工作的施工/采购/服务。如因投

		标人责任而造成延期，每超过一天按相关法律法规约定支付采购人误期赔偿金，直至提供服务结束为止，所有因延期而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11	保险	施工期间，供应商承担本项目全部保险及安全责任。运输期间，出现 任何保险问题，均为供应商承担。
12	违约责任	违约责任：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1、一方未按约定履行义务给对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一方无法继续履行合同的，应当及时通知另一方，并由责任方承担因合同解除而造成的损失。 3、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注：商务要求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第四章　谈判内容及采购需求

本次政府采购所有采购内容及项目，必须符合国家对各行业质量标准要求，本采购项目为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供应商必须对本项目进行整体响应，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响应。投标报价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与投标。

1、招标范围：本项目实施内容为工程量清单的全部内容（详见后附）；

工期：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

项目验收：由乙方组织相关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意见书。

2、其他要求：谈判文件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为最低要求，投标供应商应当完全满足，不允许出现负偏离。在响应谈判文件规定的符合性内容外，应当完全满足谈判文件规定技术响应要求。以上工期为采购人要求需求内容，供应商可对工期进行优于采购人需求的响应。

4、工程量清单

建筑工程清单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1	义盛号水库		
1.1	坝体维修养护		
1.1.1	清理排水沟	m³	7.2
1.1.2	背水坡一级坡面杂草垃圾清理	m²	700
1.1.3	坝顶内侧道牙沉陷锋灌注	m	161
1.1.4	迎水坡混凝土面板(厚0.1m)维修(单块板6㎡,两块)		
1.1.4.1	人工破碎混凝土护坡（外运）	m³	1.2
1.1.4.2	混凝土碎渣外运(1.0km)	m³	1.2
1.1.4.3	人工修整基槽	m²	12
1.1.4.4	铺筑反滤料(砂厚10cm,碎石厚10cm)	m³	2.4
1.1.4.5	651型橡胶止水带	m	18
1.1.4.6	聚乙烯低发泡沫板(伸缩缝)	m²	1.8
1.1.4.7	聚氯乙烯油膏封填	m²	1.44
1.1.4.8	现浇C25混凝土面板	m³	1.2
1.1.5	背水坡砼排水沟维修		
1.1.5.1	人工拆除破损矩形排水沟(长15m，宽×高=0.4×0.4m，厚0.2m)	m³	4.8
1.1.5.2	混凝土碎渣外运(1.0km)	m³	4.8

1.1.5.3	人工修整基槽	㎡	12
1.1.5.4	651型橡胶止水带	m	18
1.1.5.5	聚乙烯低发泡沫板(伸缩缝)	㎡	1.8
1.1.5.6	聚氯乙烯油膏封填	㎡	1.44
1.1.5.7	普通平面模板	㎡	30
1.1.5.8	现浇C25混凝土(排水沟)	㎥	4.8
1.2	放水工程维修养护		
1.2.1	放水塔门锁更换，护栏加锁	套	1
1.2.2	放水塔左侧护栏损坏更换3m	m	3
1.2.3	增设放水塔进口两侧钢护栏	m	21
1.2.4	水塔前进口钢制门安装（双开门，宽3m）	t	0.35
1.3	管护设施维修		
1.3.1	管理房		
1.3.1.1	装载机装土自卸汽车拉运	㎥	12
1.3.1.2	装载机压实土方	㎥	10
1.3.1.3	铁艺围栏安装	m	13.5
1.3.1.4	铁艺门安装（双开门，宽1.5m）	t	0.17
1.3.2	坝顶损坏护栏更换并增设外侧护栏	m	133
1.3.3	增设迎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150
1.3.4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164
1.3.5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2	龙眼水库		
2.1	坝体维修养护		
2.1.1	清理迎水坡面杂草	㎡	1765.68
2.1.2	清理排水沟	㎥	7.2
2.1.3	清理坝顶淤积土和杂草	㎡	216
2.2	放水工程维修(明渠段)		
2.2.1	人工破碎混凝土面板（外运）	㎥	0.44
2.2.2	混凝土碎渣外运(1.0km)	㎥	0.44
2.2.3	聚乙烯低发泡沫板(伸缩缝)	㎡	0.44
2.2.4	聚氯乙烯油膏封填	㎡	0.44
2.2.5	现浇C25混凝土面板	㎥	0.44
2.3	管护设施维修		
2.3.1	管理房大门损坏更换	项	1

2.3.2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2.3.3	拆除损坏护网	m	21
2.3.4	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	m	21
2.3.5	放水塔进口护栏损坏更换	m	3
2.3.6	放水塔前端进口钢护栏门（含锁）	m	1.2
2.3.7	背水坡增设坝体防护网(高1.8m)	m	173
2.3.8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3	娘娘庙水库		
3.1	坝体维修养护		
3.1.1	清理排水沟	m^3	7.04
3.1.2	左侧背水坡砖砌排水沟维修		
3.1.2.1	人工拆除破损砌砖排水沟侧墙（总计长5m）	m^3	2.02
3.1.2.2	左侧背水坡砖砌排水沟侧墙损坏修复	m^3	2.02
3.1.2.3	砂浆抹面（1：3水泥砂浆）	m^2	8.4
3.1.3	右岸坝肩排水明渠(支沟口至涵洞出口明渠)		
3.1.3.1	土方开挖	m^3	97.48
3.1.3.2	开挖土方基础(含陡坡段全断面)	m^3	128.77
3.1.3.3	现浇C20混凝土垫层	m^3	10.45
3.1.3.4	钢筋制作及安装	t	3.38
3.1.3.5	普通平面模板	m^2	189.98
3.1.3.6	现浇C25钢筋混凝土(排水沟含齿墙)	m^3	34.57
3.1.3.7	排水沟管理房前C30预制盖板制安	m^3	2.56
3.1.3.8	651型橡胶止水带	m	15.44
3.1.3.9	聚乙烯低发泡沫板(伸缩缝)	m^2	7.16
3.1.3.10	聚氯乙烯油膏封填	m^2	5.73
3.1.3.11	土方回填	m^3	143.6
3.1.4	监测桩损坏更换（渗流桩2处，沉降桩1处）	桩	3
3.1.5	水库左岸支沟排水沟处增设1道C20混凝土挡水埂（高0.2m）	m^3	1.44
3.2	放水工程维修养护		
3.2.1	放水塔围堰		
3.2.1.1	场外挖运填筑土方（运距500m）	m^3	2818.75
3.2.1.2	围堰土方填筑（推土机压实土料）	m^3	2818.75
3.2.2	排水设施（Φ400mm波纹管安装）	m	42

3.2.3	放水闸板前淤泥挖除(外运500m)	m³	16
3.3	管护设施维修		
3.3.1	管理房设施		
3.3.1.1	茬砖基础平整	m²	85
3.3.1.2	门前侧铺砖硬化	m²	85
3.3.2	坝顶外侧增加护栏（放水塔处加锁）	m	173
3.3.3	拆除损坏护网	m	48
3.3.4	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	m	48
3.3.5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257
3.3.6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3.3.7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4	尹家沟水库		
4.1	坝体维修养护		
4.1.1	清理上游库内垃圾	项	1
4.1.2	坝顶及坝肩清理		
4.1.2.1	坝顶两侧覆土及杂草清理	㎡	558
4.1.2.2	清理土方人工装车外运	m³	55.8
4.1.3	清理排水沟	m³	16
4.1.4	上坝路外侧砖砌挡水墙(长48m,墙厚0.37,高0.62m)	m³	11.01
4.1.5	坝肩截排水沟（截排泥沙）		
4.1.5.1	人工拆除茬砖路面（存放利用）	m³	4.52
4.1.5.2	人工开挖沟槽	m³	16.72
4.1.5.3	浆砌石排水沟（厚0.25m）长19m	m³	9.98
4.1.5.4	钢筋网片制作及安装	t	0.08
4.1.5.5	侧铺砖路面恢复（厚0.12m）	m²	17.63
4.1.5.6	土方回填	m³	2.85
4.1.5.7	C20混凝土挡水埂（高0.2m）	m³	2.88
4.1.6	背水坡右侧坝坡冲毁部分维修		
4.1.6.1	坝坡土体养护（背水坡右侧冲毁部分）	m³	72
4.1.6.2	恢复排水沟开挖基础	m³	31.44
4.1.6.3	新建右岸坡浆砌石排水沟（长24m）	m³	10.2
4.1.7	背水坡排水沟维修		
4.1.7.1	人工拆除破损砌砖排水沟（存放利用）	m³	12.1

4.1.7.2	背水坡左侧砖砌排水沟重新砌筑	m³	12.1
4.1.7.3	浆砌石排水沟破损维修（长3m）	m³	1.28
4.1.8	坝顶道路维修		
4.1.8.1	基础平整	㎡	600
4.1.8.2	坝顶侧铺砖道路(现状路面为基础)	m²	600
4.2	放水工程维修		
4.2.1	清理放水塔进水口前端淤泥、杂草和垃圾	m³	4
4.2.2	放水塔门锁更换	套	1
4.2.3	水塔维修养护（涂料、刷漆）	座	1
4.3	管护设施维修		
4.3.1	管理房门牌、制度牌制安	套	1
4.3.2	坝顶护栏损坏更换3m(增加锁)	m	3
4.3.3	拆除损坏护网（含右岸迎水坡）	m	63
4.3.4	坝肩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	m	33
4.3.5	坝体右岸迎水坡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	m	30
4.3.6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255
4.3.7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4.3.8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5	胡坪水库		
5.1	坝体维修养护		
5.1.1	坝顶及坝肩清理		
5.1.1.1	坝顶两侧覆土及杂草清理	㎡	363
5.1.1.2	清理土方人工装车外运	m³	36.3
5.1.2	清理排水沟	m³	14.4
5.1.3	人工修整背水坡马道	㎡	188
5.1.4	坝肩截排水沟（截排泥沙）		
5.1.4.1	人工拆除茬砖路面（存放利用）	m³	5.42
5.1.4.2	人工开挖沟槽	m³	49.28
5.1.4.3	浆砌石排水沟（厚0.25m）长56m	m³	29.4
5.1.4.4	钢筋网片制作及安装	t	0.09
5.1.4.5	侧铺砖路面恢复（厚0.12m）	m³	22.15
5.1.4.6	土方回填	m³	8.4
5.1.4.7	C20混凝土挡水埂（高0.2m）	m³	3.46
5.1.5	坝坡土体养护（背水坡左侧冲毁段）	m³	105

5.1.6	背水坡左侧冲毁部分维修		
5.1.6.1	人工挑（抬）运石渣运至出口	m^3	14.12
5.1.6.2	人工开挖基础	m^3	33.04
5.1.6.3	新建左岸坡浆砌石排水沟（长35m）	m^3	14.88
5.1.7	右坝肩道路排水设施维修		
5.1.7.1	人工拆除破损道路砌砖排水沟(长15m)	m^3	4.97
5.1.7.2	人工开挖基础	m^3	9.6
5.1.7.3	砖砌排水沟恢复	m^3	4.97
5.1.7.4	道路左侧砌筑砖砌挡墙(长30m，高0.3m，厚0.37m)	m^3	3.33
5.1.8	坝顶至管理房道路侧铺砖硬化(长20m，宽3.5m)		
5.1.8.1	茬砖基础平整	m^2	70
5.1.8.2	坝顶侧铺砖道路(现状路面为基础)	m^2	70
5.2	放水工程维修		
5.2.1	放水塔维修		
5.2.1.1	工作道路侧铺砖路面（长7m，宽3m，厚0.12m）	m^2	21
5.2.1.2	工作道路进口设C20混凝土挡水埂（高0.2m）	m^3	2.4
5.2.1.3	工作道路下基岩面砖砌踏步（宽2m）	m^3	28
5.2.1.4	人工开凿基岩踏步（宽1m），弃渣外运	项	1
5.2.1.5	工作踏步钢管护栏（长30m，连接现状护栏）	m	30
5.2.1.6	工作桥维修（钢梯立柱修复）	套	1
5.2.1.7	放水塔门锁更换	套	1
5.2.1.8	水塔维修养护	座	1
5.2.1.9	增设工作道路进口防护网(高1.8m)	m	12
5.3	管护设施维修		
5.3.1	管理房完善制度牌	套	1
5.3.2	拆除坝体反滤体上部现状木桩及铁丝网		
5.3.2.1	拆除铁丝网	m	95
5.3.2.2	木桩拔除	根	70
5.3.3	坝顶内外侧增设护栏(坝坡排水沟增加锁2把)	m	300
5.3.4	增设迎水坡左岸坝体防护网(高1.8m)	m	38
5.3.5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209
5.3.6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5.3.7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6	元峁水库		
6.1	坝体维修养护		
6.1.1	清理上游库内垃圾	项	1
6.1.2	迎背水坡土体养护（冲沟和溢洪道与排水沟侧边沉陷部分）	m^3	6
6.2	放水工程维修		
6.2.1	放水塔维修		
6.2.1.1	放水塔入户门（1200×2000mm）更换(含门锁)	套	1
6.2.2	增加放水塔进口旁封闭钢管护栏（长7m）	m	7
6.3	管护设施维修		
6.3.1	新建管理房		
6.3.1.1	管理房（长10m，宽5m，高3m)包含屋面处理、墙面粉刷、门窗安装等	套	1
6.3.1.2	管理房门牌、制度牌制安	套	1
6.3.2	坝顶外侧增设护栏	m	85
6.3.3	增设左岸迎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45
6.3.4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107
6.3.5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6.3.6	水库简介牌、责任牌损坏更换	块	2
7	大湾畔水库		
7.1	坝体维修养护		
7.1.1	坝肩垃圾、背水坡一级坡面杂草清理和修整	m^2	2860
7.1.2	清理排水沟	m^3	14.45
7.1.3	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24m	m	24
7.1.4	拆除坝顶外侧护网及损坏护网	m	106
7.1.5	坝顶内外侧增设护栏(坝坡排水沟增加锁2把)	m	323
7.1.6	右坝肩内侧增加防护网(高1.8m)12m（坝肩缺口处）	m	12
7.1.7	增设右岸背水坡及沟底坝体防护网(高1.8m)	m	153
8	庙界水库		
8.1	坝体维修养护		
8.1.1	坝顶及坝肩清理		
8.1.1.1	坝顶两侧覆土及杂草清理	m^2	336
8.1.1.2	清理土方人工装车外运	m^3	33.6

8.2	放水工程维修		
8.2.1	放水工程明渠出口护底基础基础开挖（人工）	m³	9
8.2.2	明渠出口钢筋石笼护底(长4m,宽3m,厚1.0m)	m³	15.8
8.3	管护设施维修		
8.3.1	新建管理房		
8.3.1.1	管理房（长10m，宽5m，高3m)包含屋面处理、墙面粉刷、门窗安装等	套	1
8.3.1.2	管理房门牌、制度牌制安	套	1
8.3.2	迎水坡左岸防护网(高1.8m)维修	m	18
8.3.3	拆除损坏护网	m	18
8.3.4	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	m	18
8.3.5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178
8.3.6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8.3.7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9	龙头峁水库		
9.1	坝体维修养护		
9.1.1	清理卧管进水口前端淤泥及库内树木杂草、垃圾	m³	8
9.1.2	坝顶及坝肩清理		
9.1.2.1	坝顶两侧覆土及杂草清理	m²	244
9.1.2.2	清理土方人工装车外运	m³	24.4
9.1.3	清理排水沟	m³	7.2
9.1.4	坝顶破损砖砌挡墙维修		
9.1.4.1	坝顶砖砌挡墙破损拆除，长6m	m³	0.67
9.1.4.2	坝顶砖砌挡墙破损维修，长6m	m³	0.67
9.1.5	右坝肩外侧砖砌挡墙延长20m	m³	2.22
9.1.6	背水坡新建马道排水沟		
9.1.6.1	人工开挖基础	m³	44.24
9.1.6.2	新建左岸坡浆砌石排水沟（长70m）	m³	29.75
9.2	放水工程维修		
9.2.1	放水卧管闸板缺4块	块	4
9.2.2	卧管工作道路及踏步		
9.2.2.1	卧管岸坡道路硬化及防护		
9.2.2.1.1	道路基础平整	m²	235

9.2.2.1.2	道路侧铺砖硬化(长53，宽3m)	㎡	235
9.2.2.1.3	道路防护网重新安装(50m)	m	50
9.2.2.2	卧管踏步维修		
9.2.2.2.1	踏步基础扩宽(人工开挖)	㎥	8.6
9.2.2.2.2	砌砖踏步扩宽0.5m	㎥	0.94
9.2.2.2.3	工作踏步钢管护栏（长11m）	m	11
9.2.2.2.4	踏步进口钢制门安装（含锁）	m	1.2
9.2.3	明渠出口维修		
9.2.3.1	清理明渠出口垃圾及杂草	㎥	3
9.2.3.2	锚筋（Φ22，长1.5m）	根	24
9.2.3.3	钢筋制作及安装	t	0.08
9.2.3.4	普通平面模板	㎡	3.2
9.2.3.5	现浇C25钢筋混凝土护坦(长6m，宽4m，厚0.2m)	㎥	4.8
9.3	管护设施维修		
9.3.1	管理房屋顶彩钢顶	㎡	20
9.3.2	管理房门院措施		
9.3.2.1	茬砖基础平整	㎡	11.83
9.3.2.2	院内侧铺砖硬化	㎡	11.83
9.3.2.3	大门前连接道路段侧铺砖(长3m，宽2m)	㎡	6
9.3.2.4	管理房门院栅栏砌砖基础（长4m，宽4m）	㎥	2.06
9.3.2.5	铁艺围栏安装	m	9.76
9.3.2.6	铁艺门安装（双开门，宽1.5m）	t	0.17
9.3.2.7	管理房门牌、制度牌制安	套	1
9.3.3	拆除坝顶内外侧护网	m	214
9.3.4	坝顶内外侧增设护栏(更换)	m	214
9.3.5	拆除坝肩部分损坏护网	m	51
9.3.6	坝肩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	m	51
9.3.7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236
9.3.8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9.3.9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10	韩家峁水库		
10.1	坝体维修养护		
10.1.1	坝顶及坝肩清理		
10.1.1.1	坝顶两侧覆土及杂草清理	㎡	105

10.1.1.2	清理土方人工装车外运	m^3	10.5
10.1.2	清理排水沟	m^3	6.6
10.1.3	左右坝肩道路排水设施维修		
10.1.3.1	人工开挖基础	m^3	71.37
10.1.3.2	新建浆砖砌排水沟	m^3	27.17
10.1.3.3	土方回填	m^3	26.25
10.1.3.4	左右坝肩排水沟进口处设C20混凝土挡水埂（高0.2m）	m^3	2.4
10.1.4	背水坡土体养护（排水沟侧边沉陷部分）	m^3	2
10.2	放水工程维修		
10.2.1	补充放水卧管闸板缺2块	块	2
10.2.2	人工开挖明渠出口挡水墙基槽（深0.3m，宽0.37m）	m^3	0.56
10.2.3	明渠出口砖砌挡水墙（长5m，厚0.37m，高0.8m）	m^3	1.48
10.3	管护设施维修		
10.3.1	管理房维修		
10.3.1.1	屋顶彩钢顶	m^2	20
10.3.1.2	管理房入户门更换	套	1
10.3.1.3	管理房门院措施		
10.3.1.3.1	茬砖基础平整	m^2	8.2
10.3.1.3.2	院内侧铺砖硬化	m^2	8.2
10.3.1.3.3	大门前砌砖踏步(宽1.5m)	m^3	0.69
10.3.1.3.4	管理房门院栅栏砌砖基础（长3m，宽4m）	m^3	1.64
10.3.1.3.5	铁艺围栏安装	m	7.76
10.3.1.3.6	铁艺门安装（双开门，宽1.5m）	t	0.17
10.3.1.3.7	管理房门牌、制度牌制安	套	1
10.3.2	背水坡踏步进口钢制门安装(含锁)	m	1.2
10.3.3	拆除迎水坡两侧护网	m	59
10.3.4	上游更换坝体防护网(高1.8m)	m	59
10.3.5	拆除坝顶内外侧护网	m	215
10.3.6	坝顶内外侧增设护栏(更换)	m	215
10.3.7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269
10.3.8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10.3.9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10.3.10	水库责任牌损坏更换	块	1

11	黄家畔水库		
11.1	坝体维修养护		
11.1.1	坝顶及坝肩清理		
11.1.1.1	坝顶两侧覆土(含坝顶外侧坡面堆积土)及杂草清理	㎡	234
11.1.1.2	清理土方人工装车外运	㎥	23.4
11.1.2	清理排水沟（包含右坝肩岸坡排水沟）	㎥	13.8
11.1.3	坝坡土体养护（背水坡左侧反滤体顶部）	㎥	10
11.1.4	坝肩截排水沟（截排泥沙）		
11.1.4.1	人工拆除沥青混凝土路面	㎥	4.97
11.1.4.2	拆除碎渣外运(5.0km)	㎥	4.97
11.1.4.3	人工开挖沟槽	㎥	13.2
11.1.4.4	浆砌石排水沟（厚0.25m）长15m	㎥	7.88
11.1.4.5	钢筋网片制作及安装	t	0.08
11.1.4.6	土方回填	㎥	3.3
11.1.4.7	砂砾石路基（厚0.2m）	㎡	19.89
11.1.4.8	C25混凝土路面恢复（厚0.2m）	㎡	19.89
11.1.4.9	C20混凝土挡水埂（高0.2m）	㎥	2.64
11.2	放水工程维修		
11.2.1	放水工程卧管维修养护		
11.2.1.1	人工清理卧管消力池内淤泥	㎥	0.93
11.2.1.2	工作道路路基平整（宽2.4m）	㎡	21.6
11.2.1.3	新建卧管侧铺砖工作道路（长12m，宽2m）	㎡	24
11.2.1.4	增设卧管消力池井钢护栏	m	12
11.2.1.5	增设下坡道路C20混凝土挡水埂（高0.2m）	㎥	9.6
11.2.2	放水工程明渠维修		
11.2.2.1	人工拆除破损砌砖排水沟	㎥	6.32
11.2.2.2	拆除废渣人工搬运至出口	㎥	6.32
11.2.2.3	人工开挖基础（淤泥）	㎥	105.82
11.2.2.4	基础换填砂砾（厚0.5m）	㎥	12.08
11.2.2.5	浆砌石排水沟（厚0.25m）	㎥	21.28
11.2.2.6	人工拉运土方回填夯实	㎥	59.14
11.2.2.7	渗滤管铺设（Φ110mm）	m	10
11.2.2.8	渗滤管铺筑反滤料	㎥	3.9
11.2.2.9	出口钢筋石笼护底(长4m,宽2m,厚0.5m)	㎥	4

11.3	管护设施维修		
11.3.1	管理房门牌	套	1
11.3.2	坝顶护栏损坏更换3m（含锁）	m	3
11.3.3	拆除损坏护网	m	36
11.3.4	坝肩防护网(高1.8m)损坏更换	m	36
11.3.5	增设背水坡坝体防护网(高1.8m)	m	306
11.3.6	购置防汛物资	套	1
11.3.7	整合水库提示牌、警示牌等各类牌	项	1

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1	尹家沟水库		
1.1	放水工程维修		
1.1.1	拆除启闭机	t	0.2
1.1.2	安装启闭机(侧摇式)	台	1
2	胡坪水库		
2.1	放水工程维修		
2.1.1	拆除启闭机	台	1
2.1.2	安装启闭机(侧摇式)	台	1

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序号	名称及规格	单位	数量
1	义盛号水库		
1.1	闸门维修养护	门	1
2	娘娘庙水库		
2.1	放水洞闸门维修养护	门	1
3	尹家沟水库		
3.1	下层放水洞闸门维修养护	门	1
3.2	上层放水闸门安装(1.5*1.5)	t	1

施工临时工程

序号	工程名称	单位	数量
1	尹家沟水库放水塔进口围堰		
1.1	人工填筑围堰（编织袋装土）	m^3	45.5
1.2	人工拆除围堰（编织袋装土）	m^3	45.5

第五章　合同基本条款

合同条款

合同编号：_____

政 府 采 购 合 同

项目名称：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采购人（甲方）：靖边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署日期：2026年　　月　　日

（主要条款）

发包人（甲方）： 靖边县水旱灾害防治中心

承包人（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施工事项，并严格遵循政府采购项目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 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2、施工地点： _____ ；

3、工程内容：（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内容）。

4、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及行业规范的施工合格标准 。

二、工程承包范围与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 工程量清单规定的全部内容 （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的全包工程。

三、合同工期：

工期总日历天数：__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 2026 年 月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6 年 月 日

如果由不可抗拒因素影响，则按影响天数顺延工期。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合同价款（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

2、后附报价工程量清单。

3、承包人（成交人）负责完成本次项目所有的工程及采购部分，直至项目在发包人 指定地点施工完成、投入运行，并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对因此而产生的费用以及保修期 内的维修、保养等与项目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成交价中已表明完成本项所要求的货物、施工、服务及验收合格的所有单项价格和总价，包括货物（产

品）费、 运杂费（含保险）、仓储保管费、产品辅材费、施工劳务费、税费等其他一切相关费用。

五、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姓名、专业、执业证书编号） 项目经理联系方式：

六、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乙方进场施工，_____（如有竣工结算审计则按照审计后金额据实支付剩余合同金额）；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单位：由甲方负责结算，乙方开具合同总价数的全额发票交由甲方后，甲方按照开票金额进行转款结算（开具发票相应的税额由乙方承担）。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2.其他合同文件（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等）。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 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 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承包人在项目验收完成后3个月内对本项目施工质量负有全部责任，在该责任期内 所需要进行补充及维修的部分承包人应有义务全部承担。

4.安全责任：乙方在施工中必须做好安全文明施工防护措施，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安 全事故（包括第三者人员在内）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九、验收

1.由发包人及承包人共同进行验收，其内容包括确认工程量内容、施工质量等，对其实施工程量以及质量是否满足采购单位的要求进行现场验收。

2.验收标准：按工程量清单及采购人要求等技术指标进行验收，各项指标均应符合 验收标准及要求。有采购人不能容忍的缺陷等，将视为施工验收不合格，承包人应无条 件进行返工。

3.由乙方组织相关专家或主管部门人员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意见书。验收产生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验收合格后，填写验收单，双方签字生效。 5.验收依据： a)合同文本； b)工程量清单。

十、保密

双方须对工作中了解到的使用单位技术、机密等进行严格保密，不得向他人泄漏。

十一、合同争议的解决：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达 不成一致时，可向采购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十二、违约责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的相关条款和本合同约定，供应商未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发生违约，采购单位有权终 止合同，依法向供应商进行经济索赔，并报请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进行相应的行政处 罚。采购单位违约的，应当赔偿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三、合同订立

1.订立时间： 2026 年 月 日。

2.订立地点： 靖边县 。

3.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 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4.合同一经签订，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对确需变更、调整或者中止、 终止合同的，应按规定履行相应的手续。

5.本合同一式 肆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 贰 份。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并由甲方上传备案，合同执行完毕自动失效。（合同的服务承诺则长期有效）。

采购人：（盖章）　　供应商：（盖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注：本合同为简易版本，使用过程中，请结合具体项目，充实细化。

第六章　响应文件构成及格式

注释：

1、本章分为三部分，是为方便供应商制作响应文件设计。第一、二部分应按要求或给定格式**填报**。

2、第三部分响应方案格式**仅供参考**，供应商应根据项目特点，结合本次招标要求，对有关表格进行**补充或修改**，但不得对实质性文件的相关条款做出变动。

封面格式

项目编号：JBJY-TP-2026062

靖边县2024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小型水库维修养护采购项目

响　应　文　件

供 应 商：_____（公章）

签　　字：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此页引用目录）

一、响应函

致：（采购人）

我方收到贵中心发布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第标段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一、我方已详细阅读了谈判文件，完全理解并同意谈判文件的所有事项及内容。

二、我方已悉知并关注了贵方在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详见谈判文件第二章“谈判文件的修改、澄清”）上发布的关于本项目的有关变更公告（包括但不限于对谈判文件做出的修改或澄清、答疑纪要，以及项目暂停、重启、延期、终止等）。

三、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明材料，保证所提交的证明材料真实、合法、有效，如有弄虚作假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尊重谈判小组的评审结果。

四、我方愿意按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完成本项目合同责任和义务。

五、我方提交**电子响应文件一份**。

六、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七、我方的响应文件在开标之日起 个日历日内有效，如成交，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时止。

八、所有关于此次招标活动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地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专用邮箱）**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一次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一次报价	人民币（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工　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项目负责人 （包括注册证书编号）	
其他声明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备注：1、“谈判报价”为投标总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谈判报价必须包括：完成采购内容所需的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及其它相关的一切费用，以及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应预见及不可预见费用等完成合同规定责任和义务、达到合同目的的一切费用。

2、以上费用均为含税价格。

三、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已标价清单，格式自拟）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一、基本资格条件

（一）营业执照

（二）财务状况报告

（三）社保证明材料

（四）税收证明材料

（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声明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作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第___标段的投标投标人，在此郑重声明：

1、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的经营活动中____（填“没有”或“有”）重大违法记录。投标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应提供期限届满的证明材料。

2、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3、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4、我方_____（填“未被列入”或“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如有不实，我方将无条件地退出本项目的采购活动，并遵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六）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七）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人代表证明书

<table>
<tr><td colspan="5">致：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td></tr>
<tr><td rowspan="5">企业法人</td><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地址</td><td colspan="3"></td></tr>
<tr><td>工商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税务登记机关</td><td colspan="3"></td></tr>
<tr><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 rowspan="3">法定代表人</td><td>姓名</td><td></td><td>性别</td><td></td></tr>
<tr><td>职务</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身份证号码</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td><td colspan="2">（粘贴处）</td><td colspan="2">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td></tr>
</table>

注：身份证扫描件均需加盖公章，身份证信息不全的授权书无效。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人代表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人代表，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代理人在本次谈判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授权代表姓名（签字）：_____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电话：_____

通讯地址：_____

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 天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一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另一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另一面）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投标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请保持授权委托书为完整的一页）

（八）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非联合体不分包投标声明（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参加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为非联合体谈判，本项目实施过程由本单位独立承担。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满足的资格条件

（一）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12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二）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日

（三）投标信用（保证金）承诺书

项目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竞争性谈判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竞争性谈判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申请人参与竞争性谈判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发包人、招标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谈判截止后至成交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谈判申请文件。4.在被确定为成交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谈判申请文件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发包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谈判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成交；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1至3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人代表（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四）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谈判小组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响应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特定资格条件

（一）提供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二）提供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三）拟派项目经理提供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注册证书和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安全B证），且无参与其他在建项目（提供无参与其他在建工程的承诺函）。

项目经理无在建工程承诺书

致：采购人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_____（项目经理姓名）_____（证书编号）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_____

项目经理签字：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响应方案

一、商务条款响应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说明

注：各供应商须对本项目商务要求进行逐项应答。供应商未按要求响应的，漏项的视为未全部响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供应商名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施工方案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作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本谈判项目的具体情况作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

技术方案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谈判小组可视为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附表一：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1．供应商应递交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谈判文件要求的计划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

2．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

附表二：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工种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附表三：施工总平面图

供应商应递交一份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 字说明 ，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 、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供电、供水、卫生 、生活、道路 、消防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附表四：本项目拟投入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称		身份证号		专业/年限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历/专业	
资格证书		注册时间		从业时间	
是否属投标人固定雇员			为投标人服务时间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移动电话		
教育和培训背景					
（教育背景从大学开始，包括毕业院校名称、专业、起始时间。培训填写与专业技术、业务有关的内容）					
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项目名称 及当时所在单位		担任何职	主要工作内容	备 注

注：

1.表后须附身份证、毕业证、职称证、执业资格证（如果有）、获奖证书（如果有）、业绩等扫描件。

2.获奖情况包括项目、集体或个人获奖情况，如有，应附扫描件或者扫描件。

附表四：拟投入本项目人员及业绩情况说明

（一）同类业绩统计样表

序号	采购单位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起止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				
数量合计（个）：				

注：（提供类似项目的业绩合同扫描件）

（二）项目团队概述

1、项目团队情况简介

概述内容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公司基本简介、整体情况、综合实力、团队概况、背景、能力介绍等，具体内容自行合理编制。

2、各岗位服务人员配置明细样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资格证书编号	拟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或岗位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第三部分 供应商概况

一、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承诺书

未签署下列承诺书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一）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供应商，现郑重承诺：

1、我方投标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采购人交付合格产品。

3、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我方提供的服务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服务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二）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执行陕财办采管[2006]21号文件）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Ⅱ

致：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招标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Ⅲ

致：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__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Ⅳ

致：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项目质量问题的不法行为记录为__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Ⅴ

致：靖边县县级政府采购中心		
作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招标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投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日　　期
（公章）	（签章）	年　月　日

二、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需要提供的资料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根据谈判文件给出行业填写）；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小、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根据谈判文件给出行业填写）；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小、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第___标段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监狱企业证明函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要求享受相关优惠政策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备注：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三、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table>
<tr><td colspan="7">单位基本情况</td></tr>
<tr><td>供应商全称</td><td colspan="6"></td></tr>
<tr><td>注册地址</td><td colspan="2"></td><td>成立时间</td><td colspan="3"></td></tr>
<tr><td>登记证号</td><td colspan="2"></td><td>单位性质</td><td colspan="3"></td></tr>
<tr><td>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td><td colspan="2"></td><td>所属行业</td><td colspan="3"></td></tr>
<tr><td>上年度
营业收入</td><td colspan="2"></td><td>资产总额</td><td colspan="3"></td></tr>
<tr><td>所获得资质及等级(国家行政部门颁发)</td><td colspan="6"></td></tr>
<tr><td>经营范围</td><td colspan="6"></td></tr>
<tr><td colspan="7">人员情况</td></tr>
<tr><td rowspan="2">从业人员总数</td><td rowspan="2"></td><td>管理人员数量</td><td></td><td>专业技术
人员数量</td><td colspan="2"></td></tr>
<tr><td>残疾人人数</td><td></td><td>少数民族人数</td><td colspan="2"></td></tr>
<tr><td colspan="7">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td></tr>
<tr><td>关系</td><td colspan="6">供应商名称</td></tr>
<tr><td></td><td colspan="6"></td></tr>
<tr><td></td><td colspan="6"></td></tr>
</table>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 2、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不提供“上年度营业收入”。 3、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谈判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供。

（二）企业控股关联关系说明

1.供应商在本项目投标活动中，不存在与其它参与投标的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有控股、管理等关联关系承诺

2.控股管理关系说明：

我单位管理的具有独立法人的下属单位有：_____。

我单位的上级管理单位有_____。

3.股权关系说明：

我单位控股的单位有_____。

我单位被_____单位控股。

4.单位负责人：_____

5.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说明：_____。

我单位承诺以上说明真实有效，无虚假内容或隐瞒。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请详细填写企业关系关联说明，未如实填写投标将被否决。

（三）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成交的其他情况说明

----------本页以下无正文----------